

# 中国民用航空东北地区管理局

东北局内许发（登）〔2021〕50号

## 国内航线经营许可登记证

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：

根据《中国民用航空国内航线经营许可规定》（CCAR-289TR-R1）、《中国民航国内航线航班评审规则》（民航规〔2018〕1号）、《中国民用航空国内航线经营许可管理程序》（AP-160-TR-2008-1）的有关规定，现颁发属登记范围的国内航线经营许可（详见附件）。

请你公司按照相关规定进行补充安全运行合格审定。本登记证所载航线许可自颁发许可证之日起生效，有效期三年或管理局另行通知的日期失效，期满后无特殊情况，本航线经营许可自期满次日起自动延续三年。



注：1. 此登记证一式2份；

2. 相关内容已在“中国民航航线航班信息管理系统”（<http://product.caachbjc.com>）或 [WWW.CAAC.GOV.CN](http://WWW.CAAC.GOV.CN) 网站上予以公告。

附件

| 序号 | 航线（往返）   | 初始班次 | 计划开航日期    |
|----|----------|------|-----------|
| 1  | 长春-芜湖-昆明 | 28   | 2021.6.15 |
| 2  | 沈阳-南昌    | 28   | 2021.6.20 |



# 中国民用航空东北地区管理局

东北局内许发（登）〔2021〕51号

## 国内航线经营许可登记证

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：

根据《中国民用航空国内航线经营许可规定》（CCAR-289TR-R1）、《中国民航国内航线航班评审规则》（民航规〔2018〕1号）、《中国民用航空国内航线经营许可管理程序》（AP-160-TR-2008-1）的有关规定，现颁发属登记范围的国内航线经营许可（详见附件）。

请你公司按照相关规定进行补充安全运行合格审定。本登记证所载航线许可自颁发许可证之日起生效，有效期三年或管理局另行通知的日期失效，期满后无特殊情况，本航线经营许可自期满次日起自动延续三年。



注：1. 此登记证一式2份；

2. 相关内容已在“中国民航航线航班信息管理系统”（<http://product.caachbjc.com>）或 [WWW.CAAC.GOV.CN](http://WWW.CAAC.GOV.CN) 网站上予以公告。



附件

| 序号 | 航线（往返） | 初始班次 | 计划开航日期    |
|----|--------|------|-----------|
| 1  | 沈阳-南昌  | 14   | 2021.6.15 |



# 中国民用航空东北地区管理局

东北局内许发（登）〔2021〕52号

## 国内航线经营许可登记证

上海航空有限公司：

根据《中国民用航空国内航线经营许可规定》（CCAR-289TR-R1）、《中国民航国内航线航班评审规则》（民航规〔2018〕1号）、《中国民用航空国内航线经营许可管理程序》（AP-160-TR-2008-1）的有关规定，现颁发属登记范围的国内航线经营许可（详见附件）。

请你公司按照相关规定进行补充安全运行合格审定。本登记证所载航线许可自颁发许可证之日起生效，有效期三年或管理局另行通知的日期失效，期满后无特殊情况，本航线经营许可自期满次日起自动延续三年。



注：1. 此登记证一式2份；

2. 相关内容已在“中国民航航线航班信息管理系统”（<http://product.caachbjc.com>）或 [WWW.CAAC.GOV.CN](http://WWW.CAAC.GOV.CN) 网站上予以公告。

附件

| 序号 | 航线（往返）   | 初始班次 | 计划开航日期    |
|----|----------|------|-----------|
| 1  | 长春-温州-桂林 | 28   | 2021.6.20 |
| 2  | 长春-郑州    | 28   | 2021.7.1  |





# 中国民用航空东北地区管理局

东北局内许发（登）〔2021〕53号

## 国内航线经营许可登记证

春秋航空股份有限公司：

根据《中国民用航空国内航线经营许可规定》（CCAR-289TR-R1）、《中国民航国内航线航班评审规则》（民航规〔2018〕1号）、《中国民用航空国内航线经营许可管理程序》（AP-160-TR-2008-1）的有关规定，现颁发属登记范围的国内航线经营许可（详见附件）。

请你公司按照相关规定进行补充安全运行合格审定。本登记证所载航线许可自颁发许可证之日起生效，有效期三年或管理局另行通知的日期失效，期满后无特殊情况，本航线经营许可自期满次日起自动延续三年。



注：1. 此登记证一式2份；

2. 相关内容已在“中国民航航线航班信息管理系统”（<http://product.caachbjc.com>）或 [WWW.CAAC.GOV.CN](http://WWW.CAAC.GOV.CN) 网站上予以公告。

附件

| 序号 | 航线（往返） | 初始班次 | 计划开航日期   |
|----|--------|------|----------|
| 1  | 沈阳-满洲里 | 14   | 2021.7.1 |





# 中国民用航空东北地区管理局

东北局内许发（登）〔2021〕54号

## 国内航线经营许可证

厦门航空有限公司：

根据《中国民用航空国内航线经营许可规定》（CCAR-289TR-R1）、《中国民航国内航线航班评审规则》（民航规〔2018〕1号）、《中国民用航空国内航线经营许可管理程序》（AP-160-TR-2008-1）的有关规定，现颁发属登记范围的国内航线经营许可（详见附件）。

请你公司按照相关规定进行补充安全运行合格审定。本登记证所载航线许可自颁发许可证之日起生效，有效期三年或管理局另行通知的日期失效，期满后无特殊情况，本航线经营许可自期满次日起自动延续三年。



注：1. 此登记证一式2份；

2. 相关内容已在“中国民航航线航班信息管理系统”（<http://product.caachbjc.com>）或 [WWW.CAAC.GOV.CN](http://WWW.CAAC.GOV.CN) 网站上予以公告。

附件

| 序号 | 航线（往返） | 初始班次 | 计划开航日期    |
|----|--------|------|-----------|
| 1  | 大连-武汉  | 14   | 2021.6.10 |
| 2  | 大连-郑州  | 14   | 2021.6.10 |



# 中国民用航空东北地区管理局

东北局内许发（登）〔2021〕55号

## 国内航线经营许可登记证

深圳航空有限责任公司：

根据《中国民用航空国内航线经营许可规定》（CCAR-289TR-R1）、《中国民航国内航线航班评审规则》（民航规〔2018〕1号）、《中国民用航空国内航线经营许可管理程序》（AP-160-TR-2008-1）的有关规定，现颁发属登记范围的国内航线经营许可（详见附件）。

请你公司按照相关规定进行补充安全运行合格审定。本登记证所载航线许可自颁发许可证之日起生效，有效期三年或管理局另行通知的日期失效，期满后无特殊情况，本航线经营许可自期满次日起自动延续三年。



注：1. 此登记证一式2份；

2. 相关内容已在“中国民航航线航班信息管理系统”（<http://product.caachbjc.com>）或 [WWW.CAAC.GOV.CN](http://WWW.CAAC.GOV.CN) 网站上予以公告。



附件

| 序号 | 航线（往返）   | 初始班次 | 计划开航日期   |
|----|----------|------|----------|
| 1  | 沈阳-南通-桂林 | 14   | 2021.6.5 |



# 中国民用航空东北地区管理局

东北局内许发（登）〔2021〕56号

## 国内航线经营许可登记证

浙江长龙航空有限公司：

根据《中国民用航空国内航线经营许可规定》（CCAR-289TR-R1）、《中国民航国内航线航班评审规则》（民航规〔2018〕1号）、《中国民用航空国内航线经营许可管理程序》（AP-160-TR-2008-1）的有关规定，现颁发属登记范围的国内航线经营许可（详见附件）。

请你公司按照相关规定进行补充安全运行合格审定。本登记证所载航线许可自颁发许可证之日起生效，有效期三年或管理局另行通知的日期失效，期满后无特殊情况，本航线经营许可自期满次日起自动延续三年。



注：1. 此登记证一式2份；

2. 相关内容已在“中国民航航线航班信息管理系统”（<http://product.caachbjc.com>）或 [WWW.CAAC.GOV.CN](http://WWW.CAAC.GOV.CN) 网站上予以公告。

附件

| 序号 | 航线（往返）  | 初始班次 | 计划开航日期   |
|----|---------|------|----------|
| 1  | 沈阳-呼和浩特 | 14   | 2021.6.8 |





# 中国民用航空东北地区管理局

东北局内许发（登）〔2021〕57号

## 国内航线经营许可证登记证

幸福航空有限责任公司：

根据《中国民用航空国内航线经营许可规定》（CCAR-289TR-R1）、《中国民航国内航线航班评审规则》（民航规〔2018〕1号）、《中国民用航空国内航线经营许可管理程序》（AP-160-TR-2008-1）的有关规定，现颁发属登记范围的国内航线经营许可（详见附件）。

请你公司按照相关规定进行补充安全运行合格审定。本登记证所载航线许可自颁发许可证之日起生效，有效期三年或管理局另行通知的日期失效，期满后无特殊情况，本航线经营许可自期满次日起自动延续三年。



注：1. 此登记证一式2份；

2. 相关内容已在“中国民航航线航班信息管理系统”（<http://product.caachbjc.com>）或 [WWW.CAAC.GOV.CN](http://WWW.CAAC.GOV.CN) 网站上予以公告。

附件

| 序号 | 航线（往返）    | 初始班次 | 计划开航日期    |
|----|-----------|------|-----------|
| 1  | 哈尔滨-长沙-昆明 | 14   | 2021.6.15 |





# 中国民用航空东北地区管理局

东北局内许发（登）〔2021〕58号

## 国内航线经营许可证登记证

成都航空有限公司：

根据《中国民用航空国内航线经营许可规定》（CCAR-289TR-R1）、《中国民航国内航线航班评审规则》（民航规〔2018〕1号）、《中国民用航空国内航线经营许可管理程序》（AP-160-TR-2008-1）的有关规定，现颁发属登记范围的国内航线经营许可（详见附件）。

请你公司按照相关规定进行补充安全运行合格审定。本登记证所载航线许可自颁发许可证之日起生效，有效期三年或管理局另行通知的日期失效，期满后无特殊情况，本航线经营许可自期满次日起自动延续三年。



注：1. 此登记证一式2份；

2. 相关内容已在“中国民航航线航班信息管理系统”（<http://product.caachbjc.com>）或 [WWW.CAAC.GOV.CN](http://WWW.CAAC.GOV.CN) 网站上予以公告。



附件

| 序号 | 航线（往返）   | 初始班次 | 计划开航日期   |
|----|----------|------|----------|
| 1  | 沈阳-吕梁-温州 | 14   | 2021.6.2 |



# 中国民用航空东北地区管理局

东北局内许发（登）〔2021〕59号

## 国内航线经营许可证登记证

天津航空有限责任公司：

根据《中国民用航空国内航线经营许可规定》（CCAR-289TR-R1）、《中国民航国内航线航班评审规则》（民航规〔2018〕1号）、《中国民用航空国内航线经营许可管理程序》（AP-160-TR-2008-1）的有关规定，现颁发属登记范围的国内航线经营许可（详见附件）。

请你公司按照相关规定进行补充安全运行合格审定。本登记证所载航线许可自颁发许可证之日起生效，有效期三年或管理局另行通知的日期失效，期满后无特殊情况，本航线经营许可自期满次日起自动延续三年。



注：1. 此登记证一式2份；

2. 相关内容已在“中国民航航线航班信息管理系统”（<http://product.caachbjc.com>）或 [WWW.CAAC.GOV.CN](http://WWW.CAAC.GOV.CN) 网站上予以公告。

附件

| 序号 | 航线（往返）     | 初始班次 | 计划开航日期   |
|----|------------|------|----------|
| 1  | 大连-威海-郑州   | 14   | 2021.6.8 |
| 2  | 大连-承德      | 14   | 2021.6.8 |
| 3  | 大连-呼和浩特-赤峰 | 14   | 2021.6.8 |
| 4  | 大连-海拉尔     | 14   | 2021.6.8 |
| 5  | 大连-威海-杭州   | 14   | 2021.6.8 |





# 中国民用航空东北地区管理局

东北局内许发（登）〔2021〕60号

## 国内航线经营许可登记证

青岛航空股份有限公司：

根据《中国民用航空国内航线经营许可规定》（CCAR-289TR-R1）、《中国民航国内航线航班评审规则》（民航规〔2018〕1号）、《中国民用航空国内航线经营许可管理程序》（AP-160-TR-2008-1）的有关规定，现颁发属登记范围的国内航线经营许可（详见附件）。

请你公司按照相关规定进行补充安全运行合格审定。本登记证所载航线许可自颁发许可证之日起生效，有效期三年或管理局另行通知的日期失效，期满后无特殊情况，本航线经营许可自期满次日起自动延续三年。



注：1. 此登记证一式2份；

2. 相关内容已在“中国民航航线航班信息管理系统”（<http://product.caachbjc.com>）或 [WWW.CAAC.GOV.CN](http://WWW.CAAC.GOV.CN) 网站上予以公告。

附件

| 序号 | 航线（往返）   | 初始班次 | 计划开航日期   |
|----|----------|------|----------|
| 1  | 长春-郑州-贵阳 | 14   | 2021.6.7 |
| 2  | 长春-郑州-北海 | 14   | 2021.6.7 |





# 中国民用航空东北地区管理局

东北局内许发（登）〔2021〕61号

## 国内航线经营许可登记证

江西航空有限公司：

根据《中国民用航空国内航线经营许可规定》（CCAR-289TR-R1）、《中国民航国内航线航班评审规则》（民航规〔2018〕1号）、《中国民用航空国内航线经营许可管理程序》（AP-160-TR-2008-1）的有关规定，现颁发属登记范围的国内航线经营许可（详见附件）。

请你公司按照相关规定进行补充安全运行合格审定。本登记证所载航线许可自颁发许可证之日起生效，有效期三年或管理局另行通知的日期失效，期满后无特殊情况，本航线经营许可自期满次日起自动延续三年。



注：1. 此登记证一式2份；

2. 相关内容已在“中国民航航线航班信息管理系统”（<http://product.caachbjc.com>）或 [WWW.CAAC.GOV.CN](http://WWW.CAAC.GOV.CN) 网站上予以公告。



附件

| 序号 | 航线（往返）   | 初始班次 | 计划开航日期   |
|----|----------|------|----------|
| 1  | 沈阳-呼和浩特  | 14   | 2021.6.1 |
| 2  | 沈阳-威海    | 14   | 2021.6.1 |
| 3  | 沈阳-临汾-贵阳 | 14   | 2021.6.1 |
| 4  | 沈阳-大同-贵阳 | 14   | 2021.6.1 |
| 5  | 沈阳-唐山-贵阳 | 14   | 2021.6.1 |



# 中国民用航空东北地区管理局

---

东北局内许发（登）〔2021〕62号

## 国内航线经营许可登记证

桂林航空有限公司：

根据《中国民用航空国内航线经营许可规定》（CCAR-289TR-R1）、《中国民航国内航线航班评审规则》（民航规〔2018〕1号）、《中国民用航空国内航线经营许可管理程序》（AP-160-TR-2008-1）的有关规定，现颁发属登记范围的国内航线经营许可（详见附件）。

请你公司按照相关规定进行补充安全运行合格审定。本登记证所载航线许可自颁发许可证之日起生效，有效期三年或管理局另行通知的日期失效，期满后无特殊情况，本航线经营许可自期满次日起自动延续三年。



注：1. 此登记证一式2份；

2. 相关内容已在“中国民航航线航班信息管理系统”（<http://product.caachbjc.com>）或 [WWW.CAAC.GOV.CN](http://WWW.CAAC.GOV.CN) 网站上予以公告。

---

附件

| 序号 | 航线（往返） | 初始班次 | 计划开航日期    |
|----|--------|------|-----------|
| 1  | 沈阳-贵阳  | 14   | 2021.6.15 |





# 中国民用航空东北地区管理局

东北局内许发（登）〔2021〕63号

## 国内航线经营许可登记证

九元航空有限公司：

根据《中国民用航空国内航线经营许可规定》（CCAR-289TR-R1）、《中国民航国内航线航班评审规则》（民航规〔2018〕1号）、《中国民用航空国内航线经营许可管理程序》（AP-160-TR-2008-1）的有关规定，现颁发属登记范围的国内航线经营许可（详见附件）。

请你公司按照相关规定进行补充安全运行合格审定。本登记证所载航线许可自颁发许可证之日起生效，有效期三年或管理局另行通知的日期失效，期满后无特殊情况，本航线经营许可自期满次日起自动延续三年。



注：1. 此登记证一式2份；

2. 相关内容已在“中国民航航线航班信息管理系统”（<http://product.caachbjc.com>）或 [WWW.CAAC.GOV.CN](http://WWW.CAAC.GOV.CN) 网站上予以公告。

附件

| 序号 | 航线（往返） | 初始班次 | 计划开航日期   |
|----|--------|------|----------|
| 1  | 大连-威海  | 14   | 2021.6.7 |





# 中国民用航空东北地区管理局

东北局内许发（登）〔2021〕64号

## 国内航线经营许可登记证

西藏航空有限公司：

根据《中国民用航空国内航线经营许可规定》（CCAR-289TR-R1）、《中国民航国内航线航班评审规则》（民航规〔2018〕1号）、《中国民用航空国内航线经营许可管理程序》（AP-160-TR-2008-1）的有关规定，现颁发属登记范围的国内航线经营许可（详见附件）。

请你公司按照相关规定进行补充安全运行合格审定。本登记证所载航线许可自颁发许可证之日起生效，有效期三年或管理局另行通知的日期失效，期满后无特殊情况，本航线经营许可自期满次日起自动延续三年。



注：1. 此登记证一式2份；

2. 相关内容已在“中国民航航线航班信息管理系统”（<http://product.caachbjc.com>）或 [WWW.CAAC.GOV.CN](http://WWW.CAAC.GOV.CN) 网站上予以公告。



附件

| 序号 | 航线（往返） | 初始班次 | 计划开航日期   |
|----|--------|------|----------|
| 1  | 沈阳-太原  | 14   | 2021.6.1 |